

评级：增持（维持）

分析师：孙行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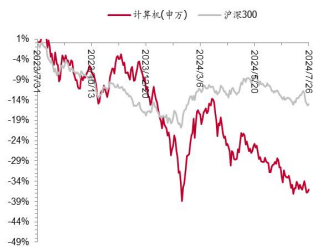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S0740524030002

Email: sunxz@zts.com.cn

基本状况

上市公司数	332
行业总市值(亿元)	26750.15
行业流通市值(亿元)	14651.50

行业-市场走势对比



相关报告

报告摘要

- 三部门联合发布《行动方案》，加速部署新型电力系统。2024年7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国家数据局联合印发《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4-2027年）》。意在聚焦关键领域，明确2024—2027年重点任务，从攻关收益高、提效潜力大、引领效应强的“小切口”解决“大问题”，并采取先行先试的工作方法。其中，重点部署9项专项行动，从源网荷储和需求端助力新型电力系统建设。
- 源网荷储侧：多环节系统升级改造，加强智慧化调度体系建设。
 - 1) 源侧：打造新能源友好型电站，推动智算+新能源融合发展。打造新能源系统友好型电站，智能调控系统协调新能源与储能运行；“智算+新能源”融合发展成为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必然要求，实施算力与电力协同项目；推动新一代煤电标准建设，重点完善系统设计及设备选型标准体系。
 - 2) 网侧：制定配电网标准，加强智慧化调度体系建设。局部地区仍需改造配电网，分布式新能源规模化接入配电网迎来挑战。《行动方案》开展配电网高质量发展行动，配网智能化改造加速。加强智慧化调度体系总体设计，调控方式需从传统的“源随荷动”向“源网荷储融合互动”转变。
 - 3) 荷侧：新型电力负荷管理系统，助推响应能力高于最大用电负荷。依托新型电力负荷管理系统，实现典型地区需求侧响应能力 \geq 最大用电负荷5%+，具备条件的典型地区需求侧响应能力达到最大用电负荷的10%左右。
 - 4) 储侧：加强储能规模化布局应用体系建设。2023年中国新增新型储能装机规模首次突破20GW，2024-2030年累计储能装机规模CAGR有望超30%。《行动方案》指出，要建设共享储能电站，加强储能规模化布局应用体系建设，提升系统层面的电力保供和新能源消纳能力。
- 需求侧：建设虚拟电厂，加快全国统一电力市场构建节奏。《行动方案》提出需求侧建设虚拟电厂，为加快新型电力系统构建提供重要支撑。具体而言，要完善健全和完善虚拟电厂技术体系，利用市场工具丰富电力系统调节手段，一方面做好调度与电力市场的衔接，另一方面健全需求响应的价格形成机制与成本疏导模式。
- 投资建议：《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4-2027年）》对细分赛道提出指导意见和新要求，强调新能源系统友好型电站、电力负荷管理系统、配电网、智能化调度系统、虚拟电厂的优化调整和能力提升。建议关注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和电力市场化改革的相关投资机会。建议关注：国电南瑞、国网信通、南网科技、朗新集团、国能日新、智洋创新、远光软件等。
- 风险提示：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政策落地不及预期的风险；研究报告中使用的公开资料可能存在信息滞后或更新不及时的风险。

内容目录

一、三部门联合发布《行动方案》，加速部署新型电力系统.....	- 3 -
二、源网荷储侧：多环节系统升级改造，加速智慧化调度体系建设.....	- 6 -
2.1 源侧：打造新能源友好型电站，推动智算+新能源融合发展.....	- 6 -
2.2 网侧：制定配电网标准，加强智慧化调度体系建设.....	- 7 -
2.3 荷侧：新型电力负荷管理系统，助推响应能力高于最大用电负荷.....	- 9 -
2.4 储侧：加强储能规模化布局应用体系建设.....	- 10 -
三、需求侧：建设虚拟电厂，加快全国统一电力市场构建节奏.....	- 11 -
投资建议.....	- 12 -
风险提示.....	- 12 -

图表目录

图表 1：新型电力系统政策概览.....	- 4 -
图表 2：新型电力系统四大基本特征.....	- 5 -
图表 3：2024-2027 年我国推进新型电力系统建重点开展的九项专项行动.....	- 5 -
图表 4：系统友好型新能源电站示意图.....	- 6 -
图表 5：2010-2022 年我国各类电源装机结构.....	- 7 -
图表 6：配电网形态升级.....	- 8 -
图表 7：新型电力负荷管理系统.....	- 10 -
图表 8：源网荷各侧新型储能应用场景.....	- 10 -
图表 9：主要储能形式的储能容量和储能时长.....	- 11 -
图表 10：2017-2024 年中国智能电网市场规模及规模增速.....	- 12 -

一、三部门联合发布《行动方案》，加速部署新型电力系统

- 2024年7月三部门联合发布《行动方案》，加速部署新型电力系统。**
 自2021年，总书记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九次会议提出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后，在2023年7月的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电力体制改革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意见》进一步对加快推进新型电力系统建设作出部署。2024年7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国家数据局联合印发《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4-2027年）》。
- 聚焦关键领域，“小切口”解决“大问题”。**《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4-2027年）》在前期研究的基础上总结提炼，将有关工作考虑进一步明确为具体任务，聚焦近期新型电力系统建设亟待突破的关键领域，明确2024—2027年重点任务，在各项关键领域中，选取攻关收益高、提效潜力大、引领效应强的方向开展探索，以“小切口”解决“大问题”。

图表 1：新型电力系统政策概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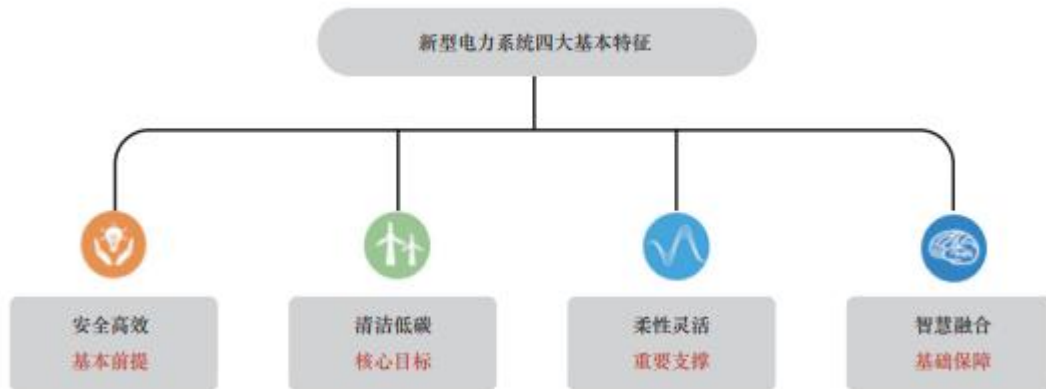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及意义
2021年3月15日	中央财经委员会	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提出构建新型电力系统，为新时代能源电力发展指明了科学方向
2022年1月18日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	《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的指导意见》	提出要加快建设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实现电力资源在更大范围内共享互济和优化配置，提升电力系统稳定性和灵活调节能力，推动形成适合中国国情、有更强新能源接纳能力的新型电力系统。
2022年1月29日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	《“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	提出要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
2023年6月2日	国家能源局	《新型电力系统发展蓝皮书》	全面阐述新型电力系统的发展理念、内涵特征，制定“三步走”发展路径，并提出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总体架构和重点任务。
2023年7月11日	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关于深化电力体制改革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指导意见》	强调要科学合理设计新型电力系统建设路径，在新能源安全可靠替代的基础上，有计划分步骤逐步降低传统能源比重。
2023年9月21日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	《关于加强新形势下电力系统稳定运行的指导意见》	围绕高比例可再生能源、高比例电力电子设备的电力系统在源网荷储互动环境下安全稳定运行，科学谋划电力系统转型的发展方向和路径。
2024年5月23日	企业和专家座谈会	总书记主持召开企业和专家座谈会	强调紧扣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主题，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座谈会上，国家电投董事长刘明胜就深化电力体制改革提出意见建议。
2024年7月25日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国家数据局	《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4-2027年）》	在2024—2027年重点开展9项专项行动，推进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取得实效。

来源：中国政府网，国家能源局，中泰证券研究所

- 行动聚焦近期关键问题，先行先试。**《行动方案》着重从三个方面建设新型电力系统。1) 切实落实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总体要求，围绕“清洁低碳、安全充裕、经济高效、供需协同、灵活智能”方针；2) 力求解决近期关键问题，聚焦近期新型电力系统建设亟待突破的关键领

域，明确 2024—2027 年重点任务，以求尽快取得成果；3) 采用先行先试的工作方法。选取攻关收益高、提效潜力大、引领效应强的方向开展探索，提升电网对清洁能源的接纳、配置、调控能力。

图表 2：新型电力系统四大基本特征



来源：《新型电力系统发展蓝皮书》，中泰证券研究所

- 《行动方案》部署 9 项专项行动，从源网荷储和需求端助力新型电力系统建设。9 项专项行动包括：电力系统稳定保障行动、大规模高比例新能源外送攻坚行动、配电网高质量发展行动、智慧化调度体系建设行动、新能源系统友好性能提升行动、新一代煤电升级行动、电力系统调节能力优化行动、电动汽车充电设施网络拓展行动、需求侧协同能力提升行动。

图表 3：2024-2027 年我国推进新型电力系统建重点开展的九项专项行动

名称	具体内容
电力系统稳定保障行动	着力优化加强电网主网架、提升新型主体涉网性能、推进构网型技术应用、持续提升电能质量，为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提供安全稳定保障。
大规模高比例新能源外送攻坚行动	提高在输电通道新能源电量占比，有效提高在输电通道新能源电量占比；开展新增输电通道先进技术应用，实现高比例或纯新能源外送。
配电网高质量发展行动	提出组织编制建设改造实施方案、健全配电网全过程管理、制定修订一批配电网标准、建立配电网发展指标评价体系。
智慧化调度体系建设行动	加强智慧化调度体系总体设计，做好调度与电力市场的衔接；创新新型有源配电网调度模式，提升配电网层面就地平衡能力和对主网的主动支撑能力。
新能源系统友好性能提升行动	打造一批系统友好型新能源电站，新能源置信出力提升至 10% 以上，并着力实施一批算力与电力协同项目和建设一批智能微电网项目。
新一代煤电升级行动	开展新一代煤电试验示范，并针对新一代煤电技术路线，推动新一代煤电标准建设，组织开展《大中型火力发电厂设计规范》修编工作，重点完善新一代煤电系统及设备选型标准体系。
电力系统调节能力优化行动	建设一批共享储能电站，同步完善调度和市场化运行机制；探索应用一批新型储能技术，包括液流电池、飞轮、压缩空气储能、重力储能、二氧化碳储能、液态空气储能、钠离子电池、铅炭电池等多种技术路线的储能电站。

电动汽车充电设施网络拓展行动

以“两区”、“三中心”为重点，完善充电基础设施网络布局，并着力加强电动汽车与电网融合互动和建立健全充电基础设施标准体系。

需求侧协同能力提升行动

开展典型地区高比例需求侧响应，实现典型地区需求侧响应能力达到最大用电负荷的5%或以上，并推动具备条件的典型地区达到约10%；同时，建设一批虚拟电厂，提升电力保供和新能源就地消纳能力。

来源：《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4-2027年）》，中泰证券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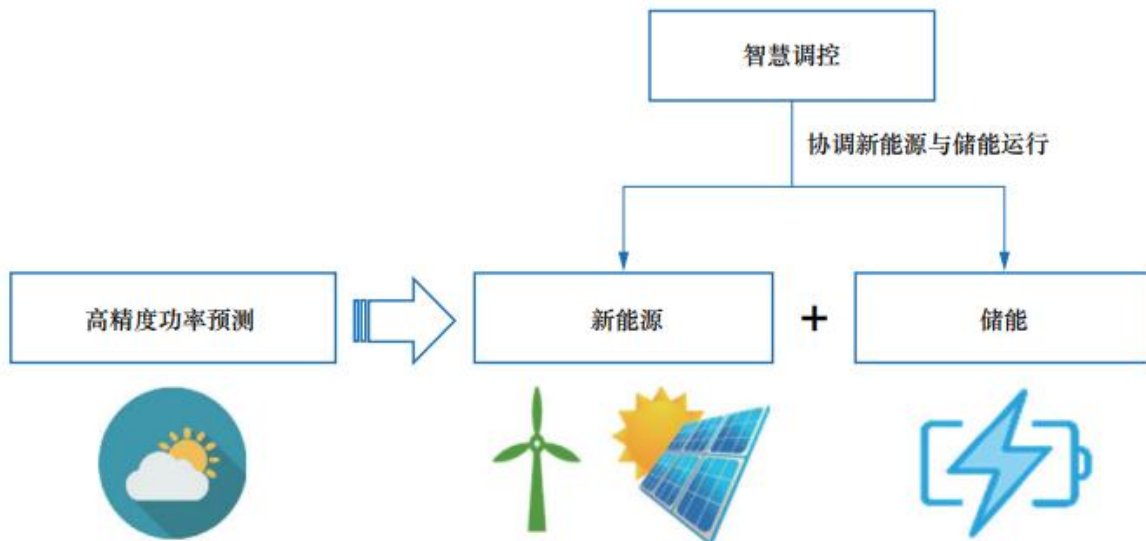
二、源网荷储侧：多环节系统升级改造，加速智慧化调度体系建设

2.1 源侧：打造新能源友好型电站，推动智算+新能源融合发展

■ 打造新能源系统友好型电站，智能调控系统协调新能源与储能运行。

《行动方案》提出，建设一批提升电力供应保障能力的系统友好型新能源电站，提高可靠出力水平，新能源置信出力提升至10%以上。根据中国工程院院士刘吉臻在电力报的解读，为了提升新能源系统友好性，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需要加强电站升级改造，对已配置新型储能但未有效利用的新能源电站进行构网型特性升级改造，建设风光储互补的智能微电网项目，提升新能源系统的友好性能。

图表 4：系统友好型新能源电站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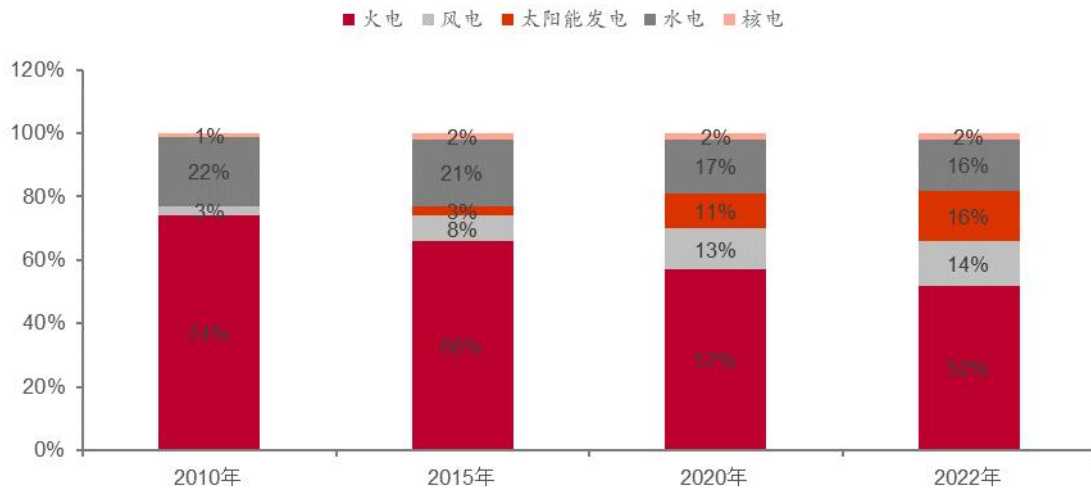
来源：《新型电力系统发展蓝皮书》，中泰证券研究所

- “智算+新能源”融合发展成为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必然要求，实施算力与电力协同项目。数据中心加速智算化演变，对安全稳定电力供应提出更高要求；并且能源管理、智能电网、智能调度、电力交易等领域的智能化要求也需要算力作为支撑。《行动方案》提出，统筹数据中心需求和电网资源，提前规划布局算力与电力协同项目，提升算力与电力

协同运行水平，提高数据中心绿电占比，降低电网保障容量需求。

- 推动新一代煤电标准建设，重点完善系统设计及设备选型标准体系。**
 根据中国工程院院士杨勇平的解读，煤电仍是我国电力可靠供应的重要支撑电源，我国现存煤电中约有 6 亿~7 亿千瓦高参数、大容量、低排放煤电机组资产，且我国煤电平均服役期仅为 15 年，综合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国家电网、中石油等多家权威科研机构研判，到 2060 年碳中和期，煤电装机容量仍要保留 4 亿千瓦以上，才能满足能源电力保供需求。针对新型电力系统对煤电加快转型升级的要求，《行动方案》以清洁低碳、高效调节、快速变负荷、启停调峰为主线任务，开展新一代煤电试验示范；应用零碳或低碳燃料掺烧、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等低碳煤电技术路线，促进煤电碳排放水平大幅下降；推动新一代煤电标准建设，重点完善系统设计及设备选型标准体系。

图表 5：2010-2022 年我国各类电源装机结构



来源：《新型电力系统发展蓝皮书》，中泰证券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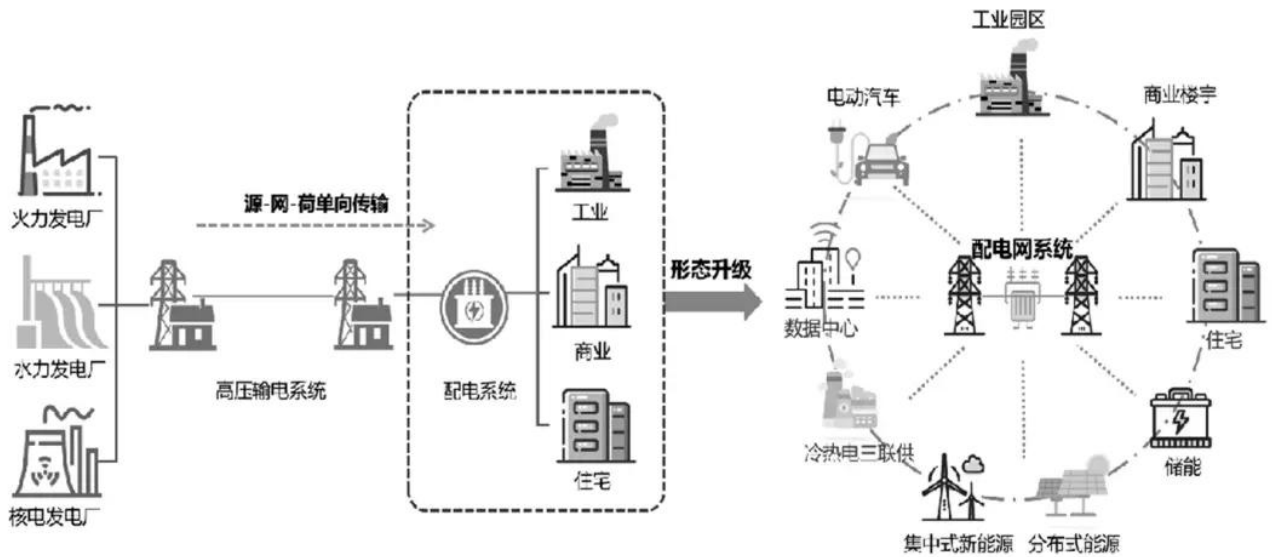
2.2 网侧：制定配电网标准，加强智慧化调度体系建设

- 局部地区仍需改造配电网，分布式新能源规模化接入配电网迎来挑战。**
 一方面，由于配电网覆盖城乡区域，是新型电力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而局部地区的配电网结构仍相对薄弱，存在设备老旧、设防标准不足的问题，需要提高配电网建设改造和防灾抗灾设防标准。另一方面，随着分布式新能源规模化接入配电网，配电网供电的充裕度及可靠性以及配电网的承载力和灵活性迎来了更大的挑战。需要健全分布式新能源、新型储能、智能微电网、虚拟电厂等主体并网、调度、运维、交易各环节要求，提升配电网对新业态的接纳、配置和调控能力。
- 开展配电网高质量发展行动，配网智能化改造加速。**《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4-2027 年）》提出要组织编制建设改造实施方案、健全配电网全过程管理、制定修订一批配电网标准、建立配电网发

展指标评价体系。中国工程院院士王成山的解读如下：

- **编制实施方案：**围绕供电能力、抗灾能力和承载能力提升，开展配电网发展实施方案编制，明确配电网建设改造的工作目标、任务举措、项目安排、资金保障等内容，加强顶层设计，强化规划统筹，确保目标任务的细化分解和落实到位。
- **健全全过程管理：**开展新能源接网影响分析，建立可开放容量发布和预警机制，可接入充电设施容量研究等措施，通过技术机制的完善，针对性提升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设施接网能力，最大效用发挥配电网的承载能力。
- **制修订技术标准：**对现有配电网技术标准进行全面梳理，按照“推动修订、加快制定、深入研究”分类形成配电网标准清单，推动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安全可靠的配电网标准体系。
- **建立评价体系：**开展规划建设、运维管理、电能质量、投资效益等环节的指标设计，探索构建体现新型配电系统特征的配电网高质量发展评价指标体系，以此实现对各层级新型配电系统发展水平的客观反映，全面支撑新型能源体系和新型电力系统建设。

图表 6：配电网形态升级



来源：《配电网形态发展趋势分析》，中泰证券研究所

- **加强智慧化调度体系总体设计，调控方式需从传统的“源随荷动”向“源网荷储融合互动”转变。**由于在新型电力系统的构建过程中，在调度方面面临电网特性精准认知、海量异构资源协同控制、新型复杂故障防御等多项技术难题。《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4-2027年）》提出要加强智慧化调度体系总体设计、创新新型有源配电网调度模式。调控方式需从传统的“源随荷动”向“源网荷储融合互动”转变，推动调控技术手段和智能化水平升级，加强智慧化调度体系总体设计，创新新型有源配电网调度模式。
- **推动调控领域科技攻关：**强化前瞻性基础理论研究，攻克新型电力系统稳定运行机理。深化关键技术研究，做好电磁暂态仿真、新型

主体安全控制、多层级平衡模式构建、煤电与新能源发电协调、新能源与负荷预测、未来态分析决策等重点科技攻关与试点应用，提升电网运行控制能力。

- **推动调度技术装备升级换代：**推动电力技术与先进信息通信技术融合，构建全景感知、全网监视、全局分析、智能决策、协同控制、主配一体的新型电网调度控制系统，健全“光纤专网+无线虚拟专网+HPLC”配电通信网络，提高电力系统运行控制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推动配电网可观、可测、可控、可调，支撑海量分布式电源、可调节负荷、新型储能等调控需求。

2.3 荷侧：新型电力负荷管理系统，助推响应能力高于最大用电负荷

- **依托新型电力负荷管理系统，实现典型地区需求侧响应能力≥最大用电负荷 5%+。**《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4-2027 年）》提出，要依托新型电力负荷管理系统，建立需求侧灵活调节资源库，优化调度运行机制，实现典型地区需求侧响应能力≥最大用电负荷 5%+，着力推动具备条件的典型地区需求侧响应能力达到最大用电负荷的 10%左右。
- **通过新型电力负荷管理系统，实现供需双向高效互动支撑可再生能源消纳与电网安全稳定运行。**根据清华大学电机系主任康重庆的解读，在尖峰负荷问题突出或新能源消纳困难的地区，新型电力负荷管理系统促进供需协同运营，推动工业负荷、空调负荷、用户侧储能及分布式电源、电动汽车、通讯基站、数据中心等多元用户资源参与需求响应。可以通过需求侧资源在响应容量、响应速率、响应可靠性等方面的差异化调节特性，面向中长期、日前、日内、实时等多时间尺度的调控要求建立需求侧灵活调节资源库，提升系统的需求响应能力与容量，进而实施高比例需求侧响应，提高电力系统的灵活性，通过供需双向高效互动支撑可再生能源消纳与电网安全稳定运行。

图表 7: 新型电力负荷管理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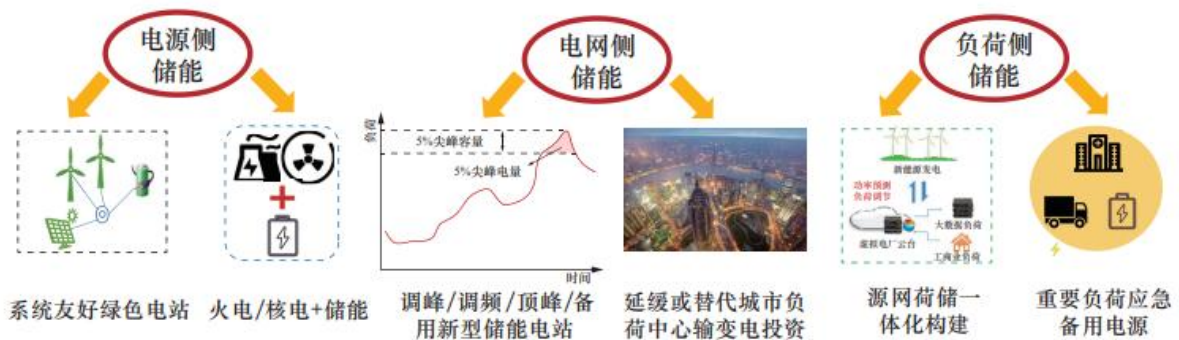


来源: 华鼎制造官网, 中泰证券研究所

2.4 储侧: 加强储能规模化布局应用体系建设

- **2023 年中国新增新型储能装机规模突破 20GW, 2024-2030 年累计储能装机规模 CAGR 有望超 30%。**据中关村储能产业技术联盟发布的《储能产业研究白皮书 2024》, 2023 年中国新增投运新型储能装机规模 21.5GW/46.6GWh, 功率和能量规模同比增长均超 150%, 三倍于 2022 年新增投运规模水平。预计到 2030 年, 中国新型储能市场累计装机规模将超过 200GW, 2024-2030 年复合增长率超 30%。其中保守场景下, 2024-2030 年复合年均增长率(CAGR)为 30.4%; 理想场景下, 2024-2030 年复合年均增长率(CAGR)为 37.1%。

图表 8: 源网荷各侧新型储能应用场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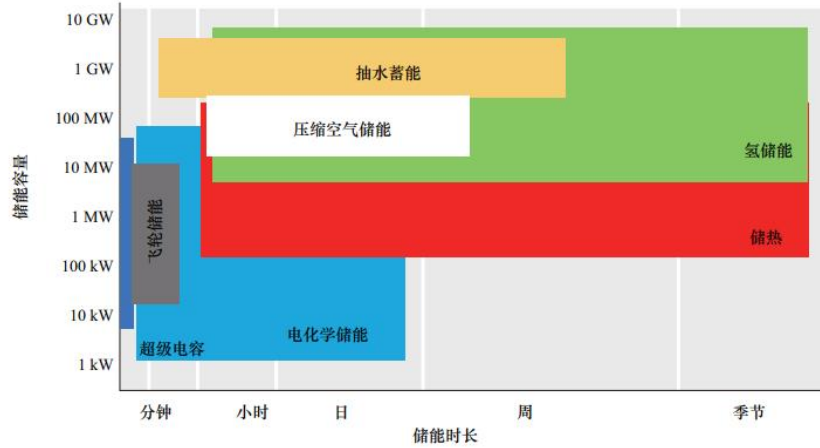


来源: 《新型电力系统发展蓝皮书》, 中泰证券研究所

- **建设共享储能电站, 提升系统层面的电力保供和新能源消纳能力。**《行动方案》指出, 针对部分短期内新能源快速发展、系统调节需求快速提升的实际, 科学开展调节能力需求分析, 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 布

局一批共享储能电站，同步完善调用和市场化运行机制，提升系统层面的电力保供和新能源消纳能力。

图表 9：主要储能形式的储能容量和储能时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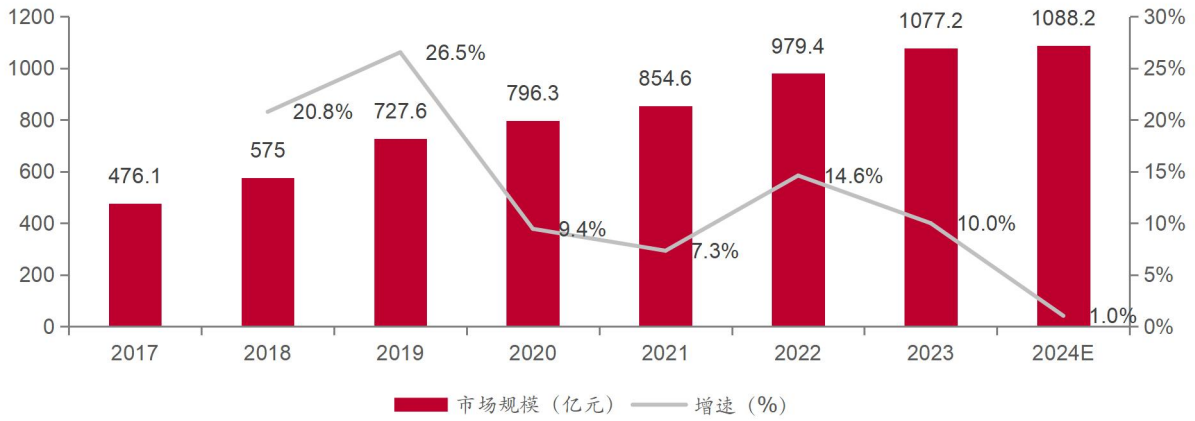
来源：《新型电力系统发展蓝皮书》，中泰证券研究所

三、需求侧：建设虚拟电厂，加快全国统一电力市场构建节奏

- 《行动方案》提出需求侧建设虚拟电厂，为加快新型电力系统构建提供重要支撑。目前需求侧存在资源开发程度不足、虚拟电厂调控技术不足、适应新型主体市场运营体系不足的问题，因此，《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4-2027年）》明确提出需求侧协同能力提升行动，开展典型地区高比例需求侧响应、建设一批虚拟电厂，为加快新型电力系统构建提供重要支撑。
- 完善健全和完善虚拟电厂技术体系，利用市场工具丰富电力系统调节手段。《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4-2027年）》提出，要完善虚拟电厂市场准入、安全运行标准和交易规则，常态化参与系统调节。
 - 健全和完善虚拟电厂技术体系，做好调度与电力市场的衔接：根据清华大学电机系主任康重庆以及中国工程院院士沈国荣的解读，健全需求侧资源参与多品种、多时序市场调节的技术标准体系，完善安全运行标准和交易规则，并积极完善各级调度与各类市场衔接机制，推动电力生产组织由传统计划模式向市场模式转变，完善市场运行评估和风险防范体系，保障电力市场安全高效运营。推进虚拟电厂运营管控平台（聚合商平台）和新型电力负荷管理系统与电力系统统一调度体系的衔接机制。
 - 健全需求响应的价格形成机制与成本疏导模式，完善市场和价格机制：根据清华大学电机系主任康重庆的解读，应根据不同类型需求侧资源在调节响应特性上的差异，结合中长期市场、现货市场、辅助服务市场、容量市场等市场的交易特点，面向多时间尺度的电网调控需求设计多样化的市场交易品种，健全需求响应的价格形成机制与成本疏导模式，支撑需求侧资源常态化参与市场交易并获取

合理的经济收益，从而充分激发需求侧资源的多元灵活性，提升虚拟电厂在安全保供和就地消纳中的协同能力，利用市场工具进一步丰富电力系统调节手段。

图表 10：2017-2024 年中国智能电网市场规模及规模增速



来源：中商产业研究院、中泰证券研究所

投资建议

《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4-2027 年）》对细分赛道提出指导意见和新要求，强调新能源系统友好型电站、电力负荷管理系统、配电网、智能化调度系统、虚拟电厂的优化调整和能力提升。建议关注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和电力市场化改革的相关投资机会。建议关注：国电南瑞、国网信通、南网科技、朗新集团、国能日新、智洋创新、远光软件等。

风险提示

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目前行业市场格局未定，若高度竞争市场中相关公司竞争加剧，将引发价格战并影响公司利润水平，对目前行业内公司增长造成威胁。

政策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若电力 IT 的政府相关政策执行力度若不及预期，将影响客户对于产品及服务的需求。

研究报告中使用的公开资料可能存在信息滞后或更新不及时的风险：使用信息更新不及时可能会影响对公司的判断。

投资评级说明:

	评级	说明
股票评级	买入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15%以上
	增持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5%~15%之间
	持有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5%之间
	减持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同期基准指数跌幅在 10%以上
行业评级	增持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10%以上
	中性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10%之间
	减持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对同期基准指数跌幅在 10%以上
备注：评级标准为报告发布日后的 6~12 个月内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相对同期基准指数的相对市场表现。其中 A 股市场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新三板市场以三板成指（针对协议转让标的）或三板做市指数（针对做市转让标的）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摩根士丹利中国指数为基准，美股市场以标普 500 指数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另有说明的除外）。		

重要声明: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具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

本报告基于本公司及其研究人员认为可信的公开资料或实地调研资料，反映了作者的研究观点，力求独立、客观和公正，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本公司力求但不保证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且本报告中的资料、意见、预测均反映报告初次公开发布时的判断，可能会随时调整。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意见、信息及推测只提供给客户作参考之用，不构成任何投资、法律、会计或税务的最终操作建议，本公司不就报告中的内容对最终操作建议做出任何担保。本报告中所指的投资及服务可能不适合个别客户，不构成客户私人咨询建议。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

投资者应注意，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本公司的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并可能为这些公司正在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和金融产品等各种金融服务。本公司及其本公司的关联机构或个人可能在本报告公开发布之前已经使用或了解其中的信息。

本报告版权归“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所有。事先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翻版、发布、复制、转载、刊登、篡改，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删节或修改。